

2023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 主要职能

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是巴彦淖尔市财政局所属的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

(二)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性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办法和实施细则；

2、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产权登记、产权界定、处理产权纠纷、汇总资产报表等基础性管理工作；

3、根据巴彦淖尔市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本级企业的国有资产；

4、依法指导旗县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科室。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人员编制数15人，参公14人，行政工勤1人；年末实有26人，其中包括在职10人，退休16人。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参公单位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中央政府要带头，中央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是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要求，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要
求，也是建设节约型机关的要求，关系党和政府形象、党心民心向背，对于全社会都将起到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

（一）大力压减经费开支。积极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要求，规范采购程序、优化执行机制、加强价格监测，不断提高采购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资源统筹整合。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机关事务管理条例》等规定，强化财力资源集中统管，推动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统一调配、统筹保障，逐步实现经费归口、资源共享、权责匹配，避免多头管理，遏制铺张浪费。坚决落实《政府工作报告》，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从严控制维修改造项目，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和执行维修改造标准。

认真贯彻《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做好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办公用房保障工作，加强规划引领，从严规范管理，强化统筹整合，实现集约节约高效保障。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进一步巩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成果，统筹抓好保留车辆日常管理，严格车辆配备更新，加大调剂使用力度，积极盘活旧车资源。按照统一政策、分级管理的原则，组织开展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建设和运营管理试点工作，建立健全部门间资产配置、调剂、处置联动工作机制，实现闲置资产整合利用、集中共享、经济节约。

（三）努力节约能源资源。加快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以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能效领跑者、节水型单位等为载体，统筹推进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建筑、绿色数据中心等行动，加强能耗定额、节能改造、信息监控、投资激励等管理，做好节水、节电、节粮、节油、节纸等工作，实现工作有目标、协商有机制、示范有突破、宣传有平台、督导有手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66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8.52万元，增长85.59%，变动原因：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政策性增资致使人员支出确需临时追加的项目经费形成收入；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22.83万元，增加93.26%。其中：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

（一）收入决算总计669万元。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52.7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313.29万元，增加92.29%，变动原因：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本年此项内容为0。

3.年初结转和结余16.23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9.54万元，增加142.6%，变动原因：代扣职工其他应付款尚未列支，因此结余结转较去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669万元。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648.6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318.72万元，增长96.6%，变动原因：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20.35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代扣职工其

他应付款尚未列支。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12万元，增长25.39%，变动原因：代扣职工其他应付款尚未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52.77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2.77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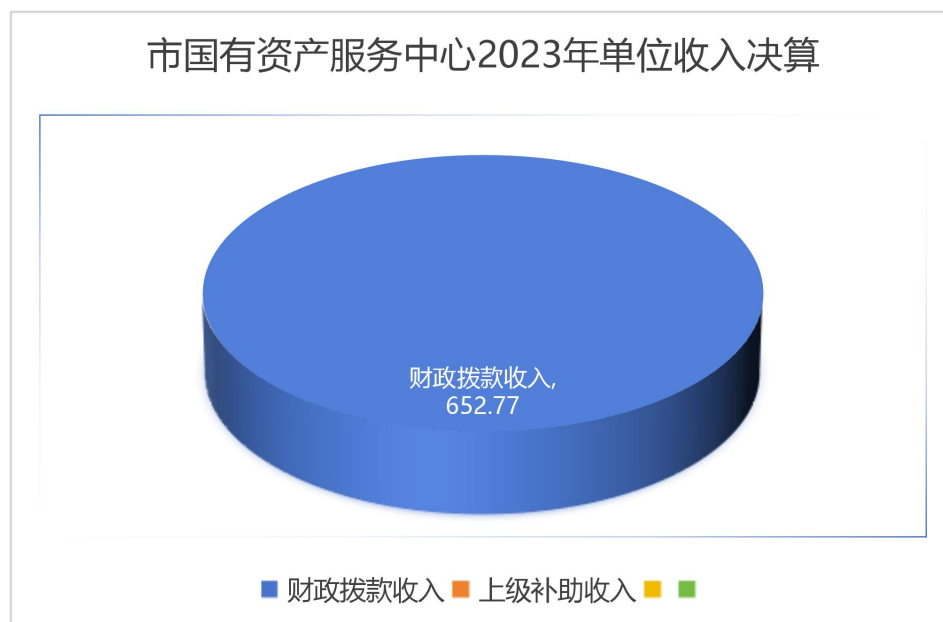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648.6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249.64万元，占38.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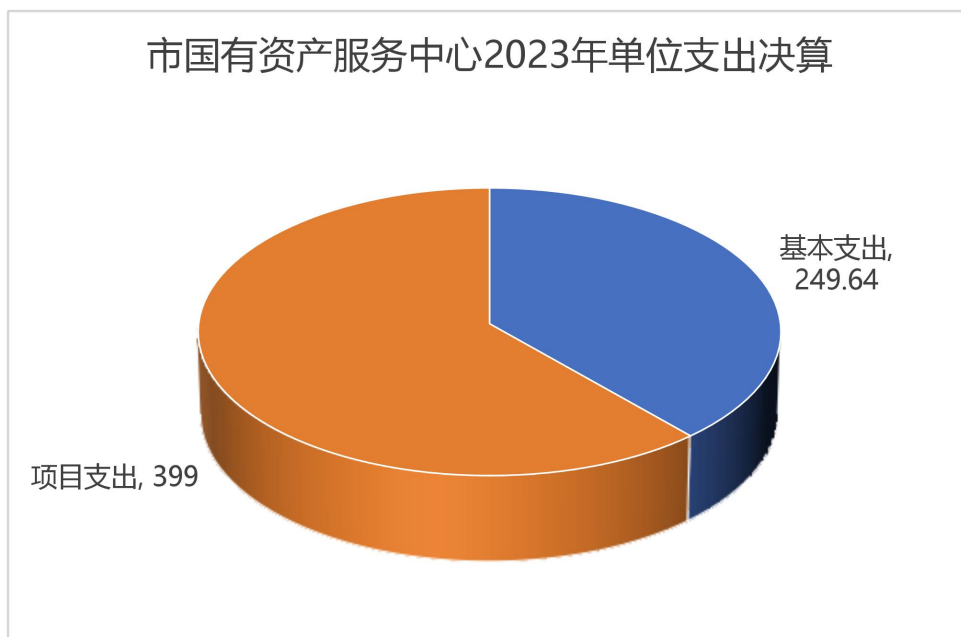
本年项目支出399万元，占61.51%；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69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52.83万元，增长101.92%，变动原因：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政策性增资致使人员支出确需临时追加的项目经费形成收入；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22.83万元，增长93.26%，变动原因：2023年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48.65万元。与年初预算360.48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79.9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232.7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33.13万元。其中：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95.83万元，支出决算17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因为政策性增资致使人员支出确需临时追加的项目经费形成收入。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65万元，支出决算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因为市财政局及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当年安排的本级项目年末因支付手续不完备，当年尚未形成支出，年末缴回财政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37.5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7.93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4.15万元，支出决算1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退休人员增减变化，导致预决算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0.82万元，支出决算1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2月成立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从市财政部门划出部分在职人员，因此部门在职人员工资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金额略有结余。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实行记帐制，实际退休后财政预算一次补缴坐实金额。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49万元，支出决算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2月成立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从市财政部门划出部分在职人员，因此部门在职人员工资及其他社会保障就业缴费预算金额略有结余，年末缴回财政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15.6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34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1.27万元，支出决算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3%。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2月成立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从市财政部门划出部分在职人员，因此部门在职人员工资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金额略有结余。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5.71万元，支出决算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2月成立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从市财政部门划出部分在职人员，因此部门在职人员工资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金额略有结余。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8.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3.44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2.14万元，支出决算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2月成立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从市财政部门划出部分在职人员，因此部门在职人员工资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金额略有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49.6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25.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9.63万元、

津贴补贴41.11万元、奖金18.98万元、社会保障缴费17.96万元、职业年金0.52万元、医疗保险费10万元、医疗补助费5.64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0.33、住房公积金18.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3.85万元、生活补助18.74万元、。

(二) 公用经费24.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48万元、邮电费0.11万元、物业管理费5.01万元、公务接待费0.05万元、劳务费0.23万元、工会经费2.7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0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9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399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52.39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0.28万元、差旅费9.22万元、维修（护）费4.2万元、劳务费7.46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31.23万元。

(三) 资本性支出2.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2.62万元。

(四) 对企业补助344万元。主要包括向小微企业注入资本344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65万元，支出决算1.23万元，完成预算的74.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1.18万元，完成预算的78.67%；公务接待费预算0.15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的33.33%。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因受疫情影响，三公经费支出比预算略有结余。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2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8万元，占95.93%；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占4.0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无该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8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无。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63万元，增加114.55%，变动原因：外出增多。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5万元，接待1批次，5人次，开支内容：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需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7万元，减少58.33%，变动原因：公务接待减少。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无该项支出。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无该项支出。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24.19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5万元，增加11.53%，变动原因：工作业务量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有所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

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6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政府债务项目、政府投资基金项目、PPP项目和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等继续填列）。

组织对“国有资产专项经费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此处即为重点评价内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单位2023年度在决算中反映1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国有资产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54分。全年预算数为65万元，执行数为53.39万元，完成预算的82.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

率,做到精细化支出,国有资产专项经费已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委托服务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测算还不够精确,编制依据和测算深度不够,实际执行项目预算绩效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培养绩效管理氛围,加强理论研究,提高思想认识,扩大舆论宣传,尽快让预算绩效理念深入人心,形成讲绩效、重绩效的浓厚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巴彦淖尔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65.00	65.00		53.39		10	82.14		8.21
		其中:财 政拨款	65.00	65.00		53.39		—	82.14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0		0.00		—	0		—
		其他资 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费、委托服务费					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做到精细化支出,国有资产专项经费已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委托服务等。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方 向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计 量 单 位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绩	产	数 量 指 标	系 统 运 行 维 护	正 向	大 于 等 于	2	2	个	5	5	继 续 保 持 现 有 水 平。

效 指 标	出 指 标	业务培 训	正向	大于等 于	3	2	次	5	3.33	参训人员统 一调配，以 实际参加次 数为准。本 部门组织培 训较少。下 一年根据业 务需要增 加。	
			委托服 务项目	正向	大于等 于	4	4	次	5	5	继续保持现 有水平。
		质量指 标	系统运 行达标 率	正向	大于等 于	95	100	%	5	5	已达100%， 继续保持现 有水平。
			业务培 训合格 率	正向	大于等 于	98	100	%	5	5	已达100%， 继续保持现 有水平。
			委托服 务项目 完成 率	正向	大于等 于	90	100	%	5	5	已达100%， 继续保持现 有水平。
		时效指 标	系统响 应及时 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4	4	及时，继续 保持现有水 平。
			培训完 成及时 性	定性		按计划	按计划		3	3	按计划执 行，继续保 持现有水 平。
			委托服 务完成 及时性	定性		按合同	按合同		3	3	按合同执 行，继续保 持现有水 平。
		成本指 标	系统运 行维护 费	反向	小于等 于	4.2	4.2	万/ 年	4	4	已完成。
			业务培 训费	反向	小于等 于	1	0.5	万/ 次	3	2	按计划完 成，略有偏 差，持续改 进。
	委托服 务费		反向	小于等 于	14	12	万/ 次	3	2	略有偏差， 持续改进。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	罚没资 产处置 情况	定性		显著提 高	显著提 高		8	8	已完成既定 目标。
		社会效 益	保障国 有资产 保障增 值	定性		显著提 高	显著提 高		8	8	已完成既定 目标。
		生态效 益	生态情 况	定性		有所提 高	有所提 高		7	7	已完成既定 目标。

	可持续影响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保障增值情况	定性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7	7	已完成既定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单位满意程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5	5	已完成既定目标。已完成既定目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5	5	已完成既定目标。
总分								100	94.54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国有资产及国有企业管理专项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54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国有资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主要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费、委托服务费等

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费、委托服务费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做到精细化支出，国有资产专项经费已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用于系统运行维护、会议培训、委托服务等。

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绩效自评目的。

为了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内政办发〔2014〕70号）、《关于推进巴彦淖尔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巴政办发〔2014〕77号）和《巴彦淖尔市财政局关于对2018年巴彦淖尔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的批复》（巴政监〔2018〕198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年度资金年初预算数6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5.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本年度资金全年预算数6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5.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本年度资金全年执行数53.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3.39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预算绩效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大部分任务年初工作安排完成，

项目完成质量较高，项目总体完成较及时，成本控制情况较好。具体情况分析如下：项目按计划组织实施，资金及时到位，专款专用；按照市政府工作要点开展工作，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具体规定厉行勤俭节约，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和超预算开支等违规情况。年初根据市政府工作要点制定全年工作计划，每月对工作进行细化，形成主要工作任务表，按计划有序开展活动，年终进行工作总结。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制度执行较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总体上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管理制度开展工作，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执行较有效。

2 资金使用较合规。项目会计核算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基本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规定设置，记录和反映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资金使用较规范。

3. 财务监控较有效。该项目对经费支出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按照相关规章制度，采取措施确保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程序，该项目采取了财务监控措施，监控工作较有效。

项目绩效情况

(一)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1) 系统运行维护，目标值大于等于2个，实际完成2个，分值5，得分5。

2) 业务培训，目标值大于等于3次，实际完成2次，分值5，得分3.33。

3) 委托服务项目，目标值大于等于4次，实际完成4次，分值5，得分5。

2、质量指标

4) 系统运行达标率，目标值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100%，分值5，得分5。

5) 业务培训合格率，目标值大于等于98%，实际完成100%，分值5，得分5。

6) 委托服务项目完成率，目标值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100%，分值5，得分5。

3、时效指标

7) 系统响应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及时，分值4，得分4。

8) 培训完成及时性，目标值按计划，实际完成按计划，分值3，得分3。

9) 委托服务完成及时性，目标值按合同，实际完成按合同，分

值3，得分3。

4、成本指标

10) 系统运行维护费，目标值小于等于4.2万/年，实际完成4.2万/年，分值4，得分4。

11) 业务培训费，目标值小于等于1万/次，实际完成0.5万/次，分值3，得分2。

12) 委托服务费，目标值小于等于14万/次，实际完成12万/次，分值3，得分2。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5、经济效益

13) 罚没资产处置情况，目标值显著提高，实际完成显著提高，分值8，得分8。

6、社会效益

14) 保障国有资产保障增值，目标值显著提高，实际完成显著提高，分值8，得分8。

7、生态效益

15) 生态情况，目标值有所提高，实际完成有所提高，分值7，得分7。

8、可持续影响

16)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保障增值情况，目标值有所提高，

实际完成有所提高，分值7，得分7。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9、服务对象满意度

17) 服务单位满意程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98%，分值5，得分5。

18) 上级部门满意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98%，分值5，得分5。

（四）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4.54分，等级为A。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

2、严格管理，控制“三公”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政府相关规定，切实加强“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开支有关经费，确保单位“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3、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用款，在财政部门批复的支出预算资金范围内申请

使用一般预算支出经费。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立内部控制机制，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莲花

联系电话：0478-7801980

第五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